

12. 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设备更新-智能制造工程技术中心三期(工业机械装调与控制实训系统)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YTLGC-5B型工业机械装调与控制实训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4人，营业收入为5170.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58.0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仪迈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10月21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